

福建海钦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福建海钦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自 2026 年 2 月 24 日至 2 月 26 日连续四个交易日涨停，价格波动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 公司股票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及其他风险警示。若公司不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3.7 条规定的撤销退市风险警示条件或者未在规定期限内申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司股票可能被上海证券交易所终止上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公司于 2026 年 2 月 27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福建监管局下发的《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闽证监函〔2026〕108 号），公司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5 年 4 月修订）》第 9.8.1 条规定的其他风险警示情形，公司股票自 2026 年 3 月 2 日起将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于 2026 年 2 月 24 日、2 月 25 日、2 月 26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涨停。公司已于 2026 年 2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公告编号：2026-009）。

2026 年 2 月 27 日公司股票再次涨停，近期公司股票价格波动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二、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生产经营活动正常开展，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三、可能被终止上市风险

公司股票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及其他风险警示。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 2025 年度实现利润总额 4,800.00 万元到 7,200.00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00.00 万元到 4,200.00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600.00 万元到 2,400.00 万元，营业收入为 145,000.00 万元到 185,000.00 万元，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80,000.00 万元到 120,000.00 万元；预计 2025 年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 4,800.00 万元到 7,200.00 万元。上述预计的业绩为公司初步测算，未经年审注册会计师审计，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 2025 年年度报告为准。

若公司经审计的 2025 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不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3.7 条规定的撤销退市风险警示条件或者未在规定期限内申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司股票可能被上海证券交易所终止上市，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详情请参见公司分别于 2026 年 1 月 30 日、2 月 13 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6-003）、《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第二次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6-008），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公司已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及其他风险警示，并将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因公司 2024 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均为负值，且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低于 3 亿元；2024 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公司股票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因公司 2022-2024 年度连续三年亏损，且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的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公司股票已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起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公司于 2026 年 2 月 27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福建监管局下发的《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闽证监函〔2026〕108 号），公司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

上市规则（2025年4月修订）》第9.8.1条规定的其他风险警示情形，公司股票自2026年3月2日起将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详情请参见公司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收到〈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0）、《关于公司股票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1）。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交易风险。

特此公告。

福建海钦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二月二十八日